

中共奎屯市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文 件

奎党农领字〔2024〕11号

关于奎屯市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批复

开干齐乡人民政府，市委统战部、农业农村局：

你们报送的奎屯市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，经市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，同意该项目计划。

特此批复！

附件：奎屯市 2025 年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备案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中共奎屯市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4 年 12 月 21 日